

第十屆「經典翹楚榜」之「經典與我」徵文比賽報名章程

一、目的

爲了推廣閱讀古文經典的風氣及增加大眾對古文經典的認識，本會特辦是次徵文比賽，讓大眾分享個人對閱讀古文經典的心得，使更多的市民能感受其意趣，共同誦讀、學習經典。

二、參加對象

持有香港身份證之人士，對文藝創作有興趣，及能以中文書寫者，均可參加。

三、組別

小學組：全港小一至小六學生（約四百字）

初中組：全港中一至中三學生（約六百字）

高中組：全港中四至中六學生（約八百字）

公開組：年滿十八歲，且不屬於上述三個組別之人士（一千二百字或以上）

四、題目

參加者須從下列四題中選一創作，體裁不限，惟字數需依照所屬組別之規定。

(01) 我讀：_____ (填上經典篇章名稱)

(02) 天將降大任於斯人也

(03) 君子求諸己 小人求諸人

(04)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

五、稿件格式

- 作品必須以中文書寫，繁簡不限。
- 字體必須清楚易讀，並請注明字數。
- 請用本會提供之書寫紙格式（隨函附奉或由本會官網下載），並以藍或黑色原子筆／墨水筆撰寫，不接受鉛筆手稿或電腦列印稿件（除小學組外不接受鉛筆手稿）。
- 由於稿件會以不記名方式交評審老師審閱，請於稿件標題註明參賽題目及編號；無須於稿件上填上姓名或所屬學校／團體資料。

六、獎項

各組分別設有冠、亞、季軍三個獎項，優異獎多名，得獎者均有機會獲邀出席頒獎典禮。各組冠、亞、季軍作品亦會刊於本會網頁。

冠軍	書券叁佰元及獎狀乙張
亞軍	書券貳佰元及獎狀乙張
季軍	書券壹佰元及獎狀乙張
優異獎	獎狀乙張

七、評選方式

- 參賽稿件寄達本會後，即按收件次序編號，以資識別，參加者不得更換稿件。
- 所有作品均經初審評核，再進入最後評審。評分準則包括文章內容、措辭、字體。

八、報名方式

參加者可選擇以郵寄或電郵遞交稿件。

- **郵寄**：請將作品一式兩份(包括正本)，連同報名表以信封密封，並於信封面上註明「參加『經典與我』徵文比賽」及參加之組別，郵寄至香港九龍彌敦道 337-339 號金滿樓 13 樓 F 室，國際經典文化協會收。若學校／團體參加者統一遞交，請負責人額外提交名單一份，列明參加者姓名、組別、參賽題目，並將各參加者之稿件和報名表格以萬字夾固定。
- **電郵**：請將作品(必須掃描為 PDF 格式，文件標題為「姓名_題號」)及報名表格以附件形式電郵至 alex@icca.org.hk。若學校／團體的參加者統一遞交，請先將所有作品壓縮成一個檔案(*.rar)。郵件標題需註明「參加『經典與我』徵文比賽」及參加之組別。
- 大會不接受傳真方式報名。

九、參賽須知及主辦機構特別聲明：

- (1) 每位參加者只可遞交一份作品；小學組及中學組參賽作品可經學校統一遞交，並須提供一位負責老師的聯絡資料。
- (2) 參賽作品不得渲染色情、暴力、歧視、誹謗或抵觸香港法律。
- (3) 若發現參選作品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參賽及得獎資格將被取消：
 - 抄襲、侵權、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 - 作品曾以任何形式於平面媒體及網絡公開發表者。
 - 作品曾參加比賽、正在參加其他文學獎者，或即將刊登者。
- (4) 所有參賽作品恕不退還。如有需要請自行印留副本。
- (5) 得獎名單將本會網站公佈，本會將個別通知各得獎者，落選者恕不另行通知。
- (6) 著作財產權歸國際經典文化協會所有，本會保留以任何形式推廣(如出版專書、數碼化、公佈上網、有聲出版、書報雜誌、展覽等用途)、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利，不另致酬。主辦機構保留修訂作品的權利。
- (7) 已遞交作品之參賽者視為認同上述比賽規則，對評審之決議不得有異議。有關比賽的參賽條款及規則、最新消息之更新，將會於本會網站公佈而不另行通知。
- (8) 如有任何爭議，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解釋權及決定權。

十、個人資料收集聲明：

個人資料乃由參賽者自願提供，所收集的個人資料會(但不限於)作為申請有關活動之用。資料將會提供處理申請職員參閱，作為審批、聯絡及相關的用途。參賽者如需要查閱或修改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請以電郵/書信方式聯絡本會職員。報名參加者將被視為同意及明白以上各項資料細則及聲明。

十一、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2018 年 2 月 9 日(星期五)

郵寄稿件以郵戳日期為準，電郵稿件則以寄出時間為準，逾期遞交恕不受理。